

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泉台管〔2025〕37号

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成立 泉州台商投资区土地出让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区直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关于持续深化拓展“深学争优、敢为争先、实干争效”行动、市委市政府大拼经济、大抓发展“项目提效年”专项行动等工作部署，围绕“产业、城市、文旅”三个集聚，服务经济发展需要，全力保障项目用地需求，决定成立全区土地出让工作专班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工作内容

统筹谋划全区土地开发收储出让工作，推进土地出让提质增效，主要包括负责研究制定全区年度土地收储出让计划；

协调用地涉及规划相关工作；开展土地征收与线杆迁移、地块“三通一平”配套设施建设等工作；做好市用地联席会及市地价委员会项目上会准备工作，开展土地收储出让工作。

二、组织架构

- 组 长：**廖良结 区党工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- 副组长：**陈明土 区管委会副主任
- 成 员：**吴志锋 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建设交通局局长
陈阳秋 区科技经济发展局局长
詹 蓉 区农林水与生态环境局局长
陈东灿 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局长
黄宏毅 区财政金融与国资局局长
苏泰山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张文杰 洛阳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苏少辉 东园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庄智霞 张坂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郭美贤 百崎回族乡党委副书记、乡长
朱子良 区开发建设集团董事长
杨鹤翔 泉州玉沙湾集团总经理
纪雅辉 区招商文旅集团董事长
李双洋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惠安县供电公司副总经理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在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建设交

通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建设交通局局长吴志锋兼任，副主任由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建设交通局副局长吴泽明、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建设交通局一级主任科员杨杞河担任，区直相关部门和各乡镇业务科室负责人作为办公室成员。

三、工作职责

（一）区自然资源与规划建设交通局。负责协调用地涉及规划相关工作；执行已批准的年度土地收储出让计划；开展土地招商推介；做好用地联席会及地价委员会上会项目资料准备工作，配合市局做好土地出让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区科技经济发展局。负责做好用地通水、通电等配套设施保障工作。

（三）区农林水与生态环境局。负责做好出让地块内土地污染调查工作指导。

（四）区教育文体旅游局。负责做好出让地块内文物考古调查勘探等工作。

（五）区财政金融与国资局。负责做好土地征收、收储工作相关经费保障工作。

（六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。负责办理储备用地权属证书注销、出让用地不动产登记等工作。

（七）各乡镇人民政府。负责做好土地房屋征收拆迁、清表和成本核算等工作。

（八）区开发建设集团。负责周边道路等配套建设工作。

（九）泉州玉沙湾集团。负责落实地块内场地平整和杆线设施迁移等工作。

（十）区招商文旅集团。负责做好土地招商推介，及时提出项目用地需求，配合组织用地申报材料等工作。

（十一）惠安县供电公司。负责做好出让地块电力杆线迁移工作。

领导小组和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因职务变动不再担任成员的，由继任者接替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

2025年6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